

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退回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 团队”项目的地方配套财政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 年 1 月 11 日，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银禧科技”）退回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”项目所收到的广东省拨付的剩余财政资金 1,774 万元。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《关于终止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”项目并退回剩余财政补贴的公告》）。

2019 年 3 月 13 日，公司退回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”项目所收到的东莞市配套财政资助资金 1,000 万元及其产生的相关利息 8.8315 万元，退回的配套资助资金合计 1,008.8315 万元。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《关于退回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项目”的地方配套财政补贴的公告》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东莞市虎门镇工业信息科技局下发的《关于退回创新驱动资金情况说明的复函》，并根据该函件要求向东莞市财政局虎门分局退回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”项目的东莞市虎门镇配套财政资助资金 500 万元，上述退款手续已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办理完毕。截至本公告日，“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研发与产业创新团队”项目所获得的财政补助已全部足额退回。

虽然公司 3D 打印一体化产业互联网服务平台项目已终止，但公司在 3D 打印材料方面的产品研发及制造不会停止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收到上述财政资助款项时，已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项目的归属期间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分

次计入各期损益。因此本次退款事项，不会对公司 2019 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9 日